日前，国家开发银行发布《实施绿色低碳金融战略 支持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行动方案》）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碳达峰、碳中和的重大战略决策，明确开发银行支持碳达峰、碳中和的时间表、路线图和施工图，强调开发银行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心怀“国之大者”，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，促进高质量发展，实施绿色低碳金融战略，主动发挥好开发性金融作用，助力我国如期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。

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提出，鼓励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为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提供长期稳定融资支持。《行动方案》紧密围绕《意见》和国务院《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》重点任务，提出到 2025 年开发银行绿色贷款占信贷资产比重较 2020 年底提高 5 个百分点以上，到 2030 年绿色贷款占信贷资产比重达到 30%左右，2030 年前实现集团投融资与自身运营碳排放“双达峰”；2060 年前实现集团投融资与自身运营碳排放“双中和”，并将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嵌入公司治理、企业文化、业务发展、经营管理全流程，持续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提供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。

《行动方案》明确，开发银行持续加大对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、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增效、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、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、绿色低碳科技创新、碳汇能力巩固提升等碳达峰、碳中和重点领域支持力度，并聚焦服务国家“碳达峰十大行动”重点任务，进一步明确行动路径，助力产业结构深度调整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。

《行动方案》提出，开发银行建立服务碳达峰、碳中和十大行动体系，包括行动方案体系、组织推进体系、信贷政策体系、碳核算体系、创新产品体系、风险管控体系、考核评价体系、人才队伍建设体系、外部合作体系、绿色运营体系，不断增强开发性金融服务碳达峰、碳中和工作质效。未来，开发银行将搭建“1+N+X+Y”的碳达峰、碳中和政策体系，出台绿色低碳专项信贷政策，打造信贷碳核算体系建设，创新绿色金融产品，做好气候风险防控，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和考核激励约束，不断深化外部及国际合作，并做好信息披露和自身运营碳达峰、碳中和工作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7304